

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

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第十五届高等数学竞赛规程

为贯彻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要注重数学素质教育指示的精神，加强我省普通高等院校的数学教学工作，提高和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推动高等数学的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特举办本次竞赛，有关事项及工作计划如下：

第一条 组织领导机构

竞赛受江苏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委托，由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主办，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高等数学竞赛组织委员会（见附件1）组织实施。

组委会下设秘书组、命题组、阅卷组及各赛点组长单位（见附件2）。

本届竞赛由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承办，秘书组设在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负责本届竞赛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阅卷组由参赛高校选派教师组成。

各赛点组长单位负责本地的竞赛组织工作（包括考场安排、组织监考等事项）。

第二条 参赛条件

参赛对象为本省普通高等学校、独立学院的非数学类专业、学习《高等数学》课程的在籍在校本科生和大专生。

本竞赛分本科一级、本科二级、本科三级和专科四个类别。

第一批次录取的本科生参加本科一级竞赛，《高等数学》课时数低于150学时的本科生参加本科二级竞赛；第二批次录取的本科生参加本科三级竞赛；专科生参加专科竞赛。允许符合低级别参赛条件的学生报名参加高级别的竞赛，但不允许符合高级别参赛条件的学生参加低级别的竞赛。

各校参加省赛人数控制在符合条件学生总人数的10%左右。预选办法由各校自行决定。

第三条 命题原则

竞赛由承办学校聘请不参加竞赛学校的专家组成命题组统一命题。

本科试题以教育部数学与统计学课程指导委员会制定的《高等数学教学基本要求》所涉及的内容为基础。

专科试题以教育部专科教材编审组制定的《专科高等数学教学基本要求》(除多元微分与打*部分)所涉及的内容为基础。

基本题所占比例不少于 50%，其余将反映：(1)素质教育的特征；(2)竞赛试题的特征；(3)数学的应用(不含解答不唯一的建模类型试题)；(4)数学思维方法与逻辑推理。试题要具有层次，能拉开分数档次。具体内容如下：

本科一级：一元与多元微积分，空间解析几何，数项级数与幂级数。

本科二级：一元微积分，多元微分学，二重积分。

本科三级：一元微积分，多元微分学，二重积分，空间解析几何。

专科：一元微积分，空间解析几何，数项级数与幂级数。

第四条 经费

1、竞赛所需经费主要来自报名费。

2、参赛报名费每人 60 元。

第五条 获奖人数的比例分配

按参加省赛总人数的 50%确定获奖人数。其中：一等奖 10%，二等奖 15%，三等奖 25%。

本科一级、二级、三级和专科按上述比例分别单独评奖。

第六条 竞赛工作的具体安排

1、报名事项与时间安排

2018年3月25日前全省各参赛院校将负责本校参赛组织工作的联系人的电子邮箱发送至 **jsgsjs2018@163.com**，以便发送电子参赛报名表及准考证。

2018年4月25日前全省各参赛院校将参加省赛的学生人数和参赛名单(按本科一级、本科二级、本科三级和专科分别登记)，按规定要求填写的**电子参赛报名表**发送至 **jsgsjs2018@163.com**，主题词中写上**高等数学竞赛报名表与学校名称**。报名费由参赛学生所在高校统一通过银行汇款(详见第7项其他相关事宜)。准考证由秘书组统一制作，并将报名表、准考证以电子文档发往各赛点组长单位。组长单位填写

考场等情况后，以电子文档发往本赛点参赛学校，并通知参赛学校，由参赛学校负责打印准考证、贴照片、加盖骑缝章后发给考生。

2、竞赛时间与考场安排

竞赛时间全省统一定为：**2018年5月26日(星期六)上午8:30—11:30.**

参赛学生一律凭准考证（已盖章）、学生证或身份证参加竞赛。

各赛点考场和监考人员由赛点组长单位负责安排。标准考场考生人数为30名。监考人员配备：标准考场两名。

3、试卷的发送与交接

竞赛试卷由秘书组委派巡考人于2018年5月25日送到各赛点，交赛点组长单位验收保管。各赛点组长单位负责按时分发到各考场。由监考人员在考场考生入场后当面拆封。赛毕由监考人员当场密封试卷，并交巡考人带回交秘书组。送卷人员经费（含巡考费、交通费、食宿费等）由各赛点组长单位负责。

4、命题与试卷的印刷、包装

命题组应于2018年5月10日前完成命题工作，同时写出标准答案与评分标准。

命题教师从接到命题任务起至考试结束止不得与命题组外任何人谈及有关命题的任何问题。

命题组负责试卷的印刷与包装，标准包装每袋30份试卷，非标准包装每袋10份试卷。

秘书组在2018年5月15日前将本科一级、本科二级、本科三级和专科考场数通知命题组。

2018年5月20日前命题组将密封的试卷交秘书组，交前由命题组负责保管，交后由秘书组负责保管。

5. 阅卷

阅卷组由各参赛高校按考生数**50:1**比例选派业务能力强，工作认真负责，作风正派的教师组成。各校阅卷教师名单在2018年5月26日前报秘书组，由竞赛组委会审核批准后于2018年5月30日前将阅卷事宜通知各参赛学校。

由本届竞赛组委会组成阅卷领导小组，负责阅卷工作的组织与评分事项的裁决。阅卷采用流水作业方式进行。

阅卷时间：2018年6月1-3日

阅卷地点：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6、总结与发奖

2018年6月下旬召开总结会议，对竞赛工作进行总结并按本科一级，本科二级，本科三级与专科分别确定获奖学生名单。全体组委会委员单位的代表、秘书组成员、阅卷领导小组成员参加总结会议。

2018年6月底前公示获奖名单，9月颁奖（具体事项另行通知），给获奖学生颁发获奖证书。各校可按具体情况对获奖学生另予奖励。

7、其他相关事宜

(1) 秘书组地址：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联系电话刘艳：18751965762；周海青：13770993590）。

(2) 银行汇款：单位：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帐号：320015956460594999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请务必在用途栏中注明高等数学竞赛报名费，并提供本校税务登记号。

(3) 各学校收到准考证后，应仔细核对准考证上的相关信息。如果有误，即报秘书组备案。

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高等数学竞赛组委会

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

2018年2月26日

数学教学研究会

附件 1

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第十五届高等数学
竞赛组织委员会名单

主任：王成斌（江苏省教育厅） 林萍华（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副主任：袁靖宇（江苏省教育厅） 滕加俊（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王栓宏（东南大学） 朱家生（宿迁学院）
委员：蔡 华（江苏省教育厅） 陈文彦（东南大学）
 朱永忠（河海大学） 邱志鹏（南京理工大学）
 张良云（南京农业大学） 唐月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张兴永（中国矿业大学） 曹菊生（江南大学）
 刘金林（扬州大学） 卢殿臣（江苏大学）
 郭跃华（南通大学） 王 尧（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姚泽清（陆军工程大学） 侯绳照（苏州大学）
 石澄贤（常州大学） 王冬冬（徐州工程学院）
 沈荣鑫（泰州学院） 胡国雷（南京邮电大学）
 施庆生（南京工业大学） 蒋华松（南京林业大学）
 吴延东（淮阴工学院） 骈俊生（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陈万勇（盐城工学院） 谭 飞（淮海工学院）

附件 2

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第十五届高等数学竞赛

各赛点组长单位名单

赛点组长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南京江南赛点：东南大学	刘国华	13776681546
南京江北赛点：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蔡惠华	13912980941
扬州赛点：扬州大学	蒋国强	13773553918
苏州赛点：苏州大学	侯绳照	15106135578
徐州赛点：中国矿业大学	张兴永	13852433632
镇江赛点：江苏大学	朱荣平	13952886708
无锡赛点：江南大学	曹菊生	13382890970
常州赛点：常州大学	王 峰	13813656309
盐城赛点：盐城工学院	陈万勇	13961979559
南通赛点：南通大学	郭跃华	13515201871
淮安赛点：淮阴工学院	邓春华	13615144212
连云港赛点：淮海工学院	谭 飞	13056087598
泰州赛点：泰州学院	杨俊林	13775739162
宿迁赛点：宿迁学院	赵士银	13101863311